公	職	人	員	財	產	申	報	表
	1	_		× , 4	/	ľ	175	- V -

申報人姓名	高金素梅	服務	機關	1.立法院				職稱	1.立法委員 2.
申報日	105年12月	28 日			申载	長類 別	定期申報		
配(禺 及 未	成年	子女	•		配	偶及	未成	年子女
稱	謂	女	生 名			稱	謂		姓 名
本欄空白									,

(二)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積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	登記(取得)時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得價額
本欄空白	1				·				

2. 建物 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	物	標	示	面積(平方 公 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	登記(取得)時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得價額
臺北市大	安區龍	泉段一小段	L Z	148.31	全部	高金素梅	92年12月 25日	買賣	(超過五年)

(三)船舶

種類	 總 · 頓 · 數	船籍港	所有人	登記(取得)時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得價額
本欄空白						

(四)汽車(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)

廠	牌	型	號	汽	缸	容	量	所	有	人	登記(取得)時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	得	價	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		

(五) 航空器

型		製造廠名稱	國籍標示			所	有	,	登記(取	登記(取	取	得	價	額
至	式	製造廠名稱	及	編	號	<i>F1</i>	· /月 		得)時間	得)原因	4	15	7貝	<i>名</i> 貝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

(六)現金(指新臺幣、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)(總金額:新臺幣 元)

救	別	所	有	人	外	幣	總	額	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

(七)存款(指新臺幣、外幣之存款)(總金額:新臺幣239,898元)

存 放 機 構(應敘明分支機構)	種類	幣別	所有人	外 幣	總額	新臺幣	總 額 幣	或折合總額
臺灣銀行群賢分行	活期存款	新臺幣	高金素梅					239,898

(八)有價證券(總價額:新臺幣

1.	.股票(總包	實額:	新臺	を幣		`元`) .																
名	•			和	 所	ŕ	有		人	股		數	票	面	價	額	外	幣	幣	别		悤額ᆿ	找折合新臺	
本欄2	e fa		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		E					ļ											總			額
	□□ 1. 債券(骨額	: 新。	喜 幣	ζ.	 元)	<u></u>								<u>L</u>				-			
				馬所					機構	事 單	- 位	數	票	面	價	穷石	外	幣		別	新臺幣絲	忽額点	炎折合新臺	幣
名 		稱	17, 4	物ア川		有 人 ———	月	賣 :	个戏 作	4 +	- 114	————	赤	Ш	1貝 ———	· 谷貝	٦٢	, th_	गि	75')	總			額
本欄3	产白																							
3	.基金受	益	憑證 <u></u>	(總	.價?	額:新	折臺幣	文]		<u>元</u>)				/IF.	-1					ユノ 古 344 / **		> 1.4 A 3.4 ±	1:4-
名		秤	所	有		人受	託拉	殳 貧	資機	構	單 位	婁	架 (面 單位	價 淨值	額 [)	外	幣	幣	別	新量幣級總	恩額或	认折合新臺	警額
本欄3	产白																						· · ·	
4	. 其他有	價	證券	(總1	實額	頁:新	臺幣		,	元)		·····												
名				稱	手所	,	有		人	單	位	數	價			額	外	幣	幣	別	新臺幣約總	恩額耳	找折合新臺	幣額
本欄名	产白																******		****					
(九)	珠寶、	古	董、芸	字畫	— 及其	他具	有相	當有	賈值-	之則	 產						<u> </u>							
1	.珠寶、	古	董、专	产畫人	夏其	-他具	有相	當作	賈值-	之則	產(總	價額	新	臺幣		,	元)		I					
財	產		種		類	項			/		1=	片所			有				人	價				額
本欄的	产白																							
2	.保險				•	<u> </u>																		
保	險		公		司	保	B			名		爭要			保				人	備				註
本欄名	产白																							
(+)	債權(總	金額	新	臺幣	c	元)		ľ						Γ							Ι	
種				类	負債	Ī	權		人	債	務	人	及	地	址	餘				額	取得(系 時		取得(發生)原	生) 因
本欄写	产白															<u> </u>					1-1	121	//\tau_	<u></u>
(+-	-) 債務	f (總金客	頂:新	折臺	常 3,	600,	00(0元)						I								
種				类	負債	i	務		人	債	權	人	及	地	址	餘				額			取得(發生	
,-						`					○卿										時 96 年 (·	原	因
現金					高	金素	梅				ン艸 北市泰L	山區明	志路	李				2,8	300	,000	06日) <u>Z</u> , /J	借款	
現金					高	金素	梅				○松 北市泰L	山區明	志路	李				8	300	,000	96 年 0 06 日)2 月	借款	
(+:	二)事業	投		愈金智	預:	新臺	幣		元	(۲)														
	- 27	,				- .,	le.	Ħ	151	1272	次	- 1-	ગાંદ	. 1		,,,				سهد	取得(系	後生)	取得(發生	生)
投	資	^	投	資	事	3	Ķ,	名	种	投	資	事	業	地	址	投	Ĵ	S S	金	額	時	閂	原	因

(十三)備 註

此 致

監 察院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

申報人:高金素梅